



晚婚12天奖励假取消 多胎的每多1个婴儿多15天产假

市卫计委解答“全面二孩”后计生政策

□记者 王元卓 通讯员 陈琼

1月14日，我省修订公布了《浙江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以下简称《省条例》)，并从公布之日起实施。近段时间，市民对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相关计生奖励和保障政策问题非常关注。昨日，市卫计委对《浙江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有关规定做了说明。

产假

女方法定产假期满后 享受30天的奖励假

新修订的《省条例》规定，女方法定产假期满后，享受30天的奖励假，不影响晋级、调整工资，并计算工龄；用人单位根据具体情况，可以给予其他优惠待遇。这30天奖励假，只要是在2016年1月1日以后符合法律、法规生育的都可以享受。据市人力和社会保障局解释，生育保险执行国务院《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的98天产假，而这30天奖励假目前不作为国家法定产假。

根据国务院《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和《浙江省女职工劳动保护办法》的规定，女职工生育享受98天产假，其中产前可以休息15天；难产的，增加产假15天；生育多胞胎的，每多生育1个婴儿，增加产假15天。



旗袍秀迎节日

日前，鄞州区潘火街道庆“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活动在蔡氏宗祠举行，由该街道居民自编自演的舞蹈、器乐演奏、小合唱等文艺演出，赢得现场众多居民的热烈掌声。图为活动现场的旗袍秀表演。

记者 胡龙召 摄

今年新增养老床位4000张以上 民办比重将超过总数一半

本报讯(记者 滕华) 低保覆盖面将进一步扩大、民办养老机构床位占比将超过50%。这是记者从昨日召开的全市民政工作会议上了解到的。

会议提出，要进一步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重点探索将实际生活水平低于低保标准的因病、因灾等支出型贫困家庭纳入低保范围。研究推进低保边缘家庭救助工作，稳步扩大低保覆盖面。深化完善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制度，全面开展救急难工作，研究探索救助信息获取和发布的现代化手段及路径，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不断提高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水平。

统计显示，截至2015年底，全市共救助低保对象4.9万人、城乡患病困难群众44.2万人次、临时困难群众6.1万人次，支出各类救助资金5.17亿元。

在养老服务方面，牵头制定宁波市“十三五”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和老龄事业发展规划，理清“十三五”养老服务业发展目标思路和重点任务。鼓励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养老服务

业，争取到2016年底，民办养老机构床位占总床位数的比重超过50%。继续指导推进省级养老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及时总结提炼养老服务工作经验。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开展“智慧养老”建设试点。

2016年，全年计划新增床位4000张以上，争取到2016年底每百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海曙、江东、江北达到3.5张以上，其他县(市)区达到4张以上。深化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力争到年底85%的城乡社区建有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推广养老机构政策性综合保险，力争到2016年底投保率达到98%以上。

在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方面，有着不少市民关心的工程，它们进展怎么样了？记者从会议上了解到，市社会福利中心改扩建工程计划于2016年3月开工，年内完成投资5800万元；市精神病院改扩建工程力争2016年8月底前开工建设；市殡仪馆改扩建二期工程、市军休中心改扩建计划于2016年上半年先后全面竣工。

今天下午到夜里局部有阵雨 明天将小幅降温

本报讯(记者 陈胜男) 尽管昨天下午天空中云系增多，但气温依旧任性，市区最高气温升至24.9℃。预计今天市区气温继续回升，不过周日将小幅回落。

据市气象台预报，今天我市多云到阴，下午到夜里局部有小阵雨；明天多云。今天市区最高气温25℃，最低气温14℃。明天气温有所回落，市区11℃—17℃。

3月上旬天气易变，气温高高低低让人难以捉摸，于是乎走上街头常常能看到行人的穿着包罗了冬装、春秋装、夏装。这样一个奇葩的时段，如果你不关注天气，一不留神就容易被气温

给玩弄了。

尤其今年三八节前后一股较强冷空气将南下。当我们刚刚习惯了春日的温暖，气温却要明显直降到“冬季”模式。

市气象台预计，9—12日较强冷空气影响我市，届时气温显著下降，日平均气温降至10℃以下。

中国气象频道气象分析师信欣结合近期实况和未来预报，他预计今年3月上旬，华北南部到长江中下游地区气温波动最剧烈，超15℃。

尽管本周三甬城迎来气象意义上春季，但春初气温乍暖还寒，还请大家注意下周天气变化。

独生子女

独生子女家庭奖励政策可以继续享受

全面二孩政策实施以后，已享受独生子女家庭奖励和扶助政策的，可以继续享受(除了按规定退出的)。

2016年1月1日之后只生育一个子女、自愿终生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不能申请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按照全面二孩政策实施以后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获得奖励优惠。2016年1月1日之前只生育一个子女、自愿终生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仍可以申请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持有《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可以按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应当享受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的，可以享受奖励扶助金，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残、死亡的，可以按规定获得特别扶助。再生育子女的，应当收回《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不再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优惠，此前已经享受《省条例》规定奖励的不用退还。